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編號 Ref: 日期 Date:
處理 Exe:秘書室 113. 4. 03

教育部 函

208003
新北市金山區法鼓路700號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江翌華
電話：(02)7736-6236
電子信箱：yihua1006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法鼓學校財團法人法鼓文理
學院

已電子交換(未確認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1300347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3年創作比賽實施計畫、113年表演比賽實施計畫

主旨：轉知高雄市歷史博物館辦理「雕光見影-113年全國皮影戲及
創意影戲創作暨表演比賽」活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3年3月28日高市教社字第113323822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活動報名時間：113年9月2日至9月13日下午5時，地點：高
雄市彌陀區南安國民小學(郵寄地址：827高雄市彌陀區漂底
里樂安路一號；電話：07-6191810#20(南安國小莊主任)。
- 三、有關報名資料，可至下列網站下載：
(一)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網站(<http://khm.gov.tw>)
(二)高雄市皮影戲館網站(<http://kmsp.khcc.gov.tw>)
(三)高雄市彌陀區南安國小網站(<http://www.nap.ks.edu.tw>)
- 四、檢附「113年創作比賽實施計畫」及「113年表演比賽實施計
畫」各1份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學校院

副本：

部長潘文忠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總收文 113/04/03



1130001989